

## 書寫差異：論美華英語文學的題材局限

◎ 李亞萍

無論是移民去美的華人英語作家，還是在美出生的華裔作家，他們的作品都離不開凸現族性特色的中國。這個現象看似很平常，因為同是中華子女當然對祖先故國念念不忘，然為何用他國語言書寫母國人事，且始終不願脫離，倒是令我極為好奇的。

按趙毅衡先生的說法，美國華裔文學和華人文學各有一位祖師母，水仙花（Sui San Fa）和德齡公主（Princess Derling）<sup>1</sup>。前者的短篇集《春香夫人》主要描寫中國血統的女子在西方的處境，強調母親傳給她的中國文化精神的重要性；而後者因其特殊的身份，寫了許多清宮秘史在西方大受歡迎。從這兩個祖師母傳承下來的兩種文學模式也大致定型了，華裔作家喜好探討身居兩個世界之間的尷尬和困頓，他們筆下的中國充滿了民間情趣、民俗遺風。黃玉雪、湯亭亭、譚恩美等人的作品便是典型例子。從這群作家的主體特徵來看，他們都有個文化的「依母臍帶」，心中都有一個會講故事的母親，從那裏他們汲取了豐富的中國營養，延續了中國的文化精神。然而他們的作品似乎只是為了給美國人提供一些中國人生活習性上的特徵而已，黃玉雪的《華女阿五》雖然是自傳，文中卻運用大量篇幅介紹唐人街的生活，尤其是對中國飯菜的做法、名稱以及各種配料的詳細說明。在描述唐人街的各種節日如春節、中秋以及婚喪嫁娶等風俗習慣時，黃玉雪還不忘將在美華人跟國內中國人習俗上的某些差別。如果撇開她自身的經歷，我們完全可以將之看作是40年代唐人街的導游指南，也可以把它當作描述二戰前後在美華人生活狀況的人類學文獻。同樣，湯亭亭的《女勇士》中也向白人讀者揭開了許多50、60年代唐人街生活的秘密，他們吃各種各樣的東西，他們用假名字隱瞞真實身份，他們重男輕女還實行包辦婚姻等。出版時，這些作品的包裝通常是別具中國特色的，封面上依舊畫著留辮子、裹小腳的中國人，封底評語很可能是：「這是一個真實的唐人街故事，引人入勝！」很多小說被貼上「傳記」的標籤<sup>2</sup>，因為故事的真實性和他者性（otherness）能夠迅速攫取白人讀者的好奇心。和早期的黑人文學類似，美國華裔文學也沒能擺脫被作為社會政治學教材的命運，被當作少數族裔研究的文獻資料。因此雷祖威（David Wong Louie）抱怨說：「我們好像不被看成是作家，而是人類學中的甚麼主題。」<sup>3</sup>

而用英文創作的華人作家似乎也可以同樣抱怨：「我們好像不被看成作家，而是政治學中的甚麼主題。」這些作家用英文寫中國故事，與華裔作家相比，他們不需要一個會講故事的母親作為文化遺產的傳遞者，中國就根深蒂固地根植在他們的體驗世界裏，完全不可漠視。現代中國經歷了無數次戰爭和政權的交替，他們筆下的中國自然也避免不了政治性。德齡公主的《御香縹緲錄》和《瀛台泣血記》描摹了慈禧、光緒統治時期內憂外患、時局動盪的中國。蔣希曾的《中國紅》（*China Red*）則以其普羅文學的特徵描寫了20、30年代中國的革命

情勢。林語堂的《京華煙雲》、《風聲鶴唳》也都折射了現代中國歷經的重大變革。其後更有黎錦揚、聶華苓、張愛玲、哈金等作家書寫反映國內戰爭、解放後大陸各種政治運動的作品，文革背景的自傳式作品更是在90年代的西方盛行一時。<sup>4</sup>作品要獲得主流出版業和讀者的接受就必須具有獨特之處，同時也受到當時的美國主流意識形態的影響：德玲公主的清宮秘史的走紅自然無可厚非，與當時西方各國對光緒改革的支持態度密不可分；林語堂的抗日小說自然能夠廣泛引起當時已和中國結盟的美國人民的同情和關注；而五十年代後受美國反共政策影響的出版業對反共題材的華人文學投以極大的興趣，這種興趣至今仍很濃厚。張愛玲的《秧歌》和《赤地之戀》便是在美國新聞處的贊助下完成的，這兩部小說能在美國出版並獲得好評純然是以其反共題材取勝的，此後由《怨女》改編的《北地胭脂》遭到出版社的拒絕便是對此的最好證明，對政治避之不及的她最終也沒能在美國獲得更大的成功<sup>5</sup>。於梨華曾以一個淒美的中國愛情故事《揚子江頭的悲哀》在美國獲獎，而她用英文寫的留學生系列卻屢次遭到出版社的拒絕，後憤然轉向華文創作，她的切身體會是：「出版商只對有東方異國風情的東西感興趣，而我則想寫中國移民在美國社會的痛苦掙扎和奮鬥過程。」<sup>6</sup>

在美國的受挫倒不是因為作家自身的素質而是由於不合時宜的題材，而知名的美華英語作家如黃玉雪、湯亭亭、譚恩美、林語堂、黎錦揚、包柏漪、哈金等，他們或贏得主流評論的各類獎項，或作品榮登美國的暢銷書榜，都可謂名利雙收。然他們的成功與張愛玲等的失敗相對照，我們都不禁要質疑：是否他們的成功有一定的模式可循，是不是自傳（或家族史）＋奮鬥、政治＋苦難、國粹＋家醜的模式就能夠獲得主流讀者的認同？而又是在何種程度上，美華英語作家和東方主義合謀以滿足美國主流的期待視野？他們何時才能甩掉標籤成為作家，而不是「華人作家」或「華裔作家」呢？這些問題的提出，並不是要否認美華英語文學業已取得的成績和眾多作家對美華文學所作的貢獻，筆者旨在揭示在美國大力提倡的多元文化主義的前提下，美華文學的發展並不自由，正如華裔評論家林玉玲所說的<sup>7</sup>：

當代美國文學的感受力是建立在盎格魯文學共同體的凝視基礎上的。作為種族能指符號來閱讀的亞美文藝名著首先是那些成功地贏得歐裔美國讀者的作品。成功地贏得主流編輯和讀者意味著一種篩選過程，它提出了少數民族文化身份的內容，而這些內容要得到大多數歐裔美國人的許可才能合法化。

大多數海外華人作家對此都深有體會，2002年12月美國加州大學伯克萊分校亞裔研究系主辦了「開花結果在海外：海外華人文學國際研討會」，會上就有加拿大華人作家張翎和澳洲華人作家歐陽昱提出要突破中國人做「中國菜」的局限，強調要跨越種族、地域的藩籬，書寫普遍的人的故事。<sup>8</sup>其實早在十幾年前，叢駝就曾經以「人的故事」為題，指出「中國意識」對海外華人作家的約束，同時也揭露了主流文化圈對族裔作家的排斥情緒，「對一些可用英文寫作的人來說，如果他超越自己的ethnic background，不寫中國人，而寫universal man，他是不是能被接受且有可信性？」<sup>9</sup>對於這種局限或約束，每一個海外華人作家都了然於心的，只是他們無力掙脫，也無法擺脫作為一個「陌生人」的命運。儘管他們總在抱怨自己的作品沒有被視作真正的文學藝術，他們也渴望能夠掙脫束縛謀求更大的發展，但為了生存、獲得承認，他們似乎並不願意脫離種族背景去尋找新的創作題材。亞美學研究者張敬珏（King-Kok Cheung）不無同情地分析了這種兩難境地，「美國少數族裔作家通常由其作品中的族裔題材而被界定，那些致力於其他主題創作的作家極少引起主流評論界的關注。因此，亞美作家也無心去探索新的主題。」<sup>10</sup>亞美作家被迫的消極姿態形成了作家與主流意識形態或讀者期待之間的潛在合謀，也即為迎合西方讀者的東方主義心態或者美國主流意識形態對

社會主義中國的壓制和敵對情緒，美華英語作家不得不採取相應的策略為躋身主流而努力。

## 二

美國出生的華裔作家起初對自己的華人傳統並不熱心，許多作家都將之看作阻礙自己成為真正美國人的絆腳石，非常渴望能徹底擺脫其影響，這在湯亭亭、趙健秀、譚恩美等人的作品中都有明確的表示。他們筆下的中國往往代表了落後、陳腐、專制的過去，而西方則代表現代、先進和自由，這種想象無疑是符合近代以來西方對東方的刻板印象的。《女勇士》中集中批判了中國的父權文化，無名姑媽、月蘭姨媽以及「我」的沉默全都因為中國的厭女文化導致的，「女娃好比飯裏蛆」、「寧養呆鵝不養女仔」等。於是「我」奮起反抗竭力為自己爭取自由，為沉默的她們平反昭雪，然而敘述者作為第一世界婦女對第三世界的描述是十分荒唐和不切實際的。無名姑媽與人通奸被人知道後，村裏人居然像一群盜賊一樣蒙著面闖到我家燒殺搶掠，湯亭亭為西方讀者再現了「黃禍」威脅論，他們成批湧現，帶著武器，同類相殘。從母親那裏知道的中國會把女孩子賣掉，父親會娶三個老婆，而在美國媒體報道中共產黨則會拿把斧子叫老女人去自殺，用肥皂水給人洗腦，孩子被關到沒有愛的地方。中國文化固然有許多令人厭棄的方面，但湯亭亭也沒有放棄表現其神秘面的機會，從歷史傳說、儒道佛教、神仙鬼怪、氣功武術、聽書看戲到吃活猴腦、飲烏龜湯等，這些文化符碼與西方漢學界對中國文化「異」質因素的探究是十分類似的。作者將自己聽來看到的各種中國文化符碼堆砌在文中，儼然像中國專家一樣對讀者傳達神秘的中國文化。《女勇士》傳遞的是西方女權主義思想，而中國文化卻成為這種理念得以傳遞的催化劑，「自傳」的標籤更滿足了白人讀者對他者世界中女性生活真相的窺探欲。

譚恩美的作品中通過母女關係來指涉東方和西方、過去和現在的對照，女兒們想擺脫母親的話語成為美國人的渴望、急切心態和湯亭亭是一樣的。黃玉雪、趙健秀、徐忠雄等也都不同程度地對中國傳統文化進行過激烈批判，試圖從唐人街走出去，融入美國主流社會之中。然而種族歧視的現實使他們認識到自身的特殊性，於是又不約而同地開始尋找自己作為華裔美國人的恰當位置，他們返回中國文化從中獲取資源。中國故事的言說為他們爭取了聽眾，對中國故事的西式改造又令白人讀者產生熟悉的「陌生化」的心理反應：他就是我想象中的他。這種混雜了中美文化的華裔美國文學的文化認同是極為明顯的，它們就是以中國故事為背景的美國書。一旦華裔作者脫離這個範疇去描摹白人世界便會遭到拒絕，趙毅衡舉英國華裔作家Timothy Mo為例，該作家前幾部寫香港的小說很受歡迎，後試圖突破民族性寫歐美白人在菲律賓的各種行徑，小說卻無法在英國出版銷售。

與華裔作家相比，華人移民作家必須首先面對語言問題，黎錦揚作為老一輩的華人英語作家，諄諄告誡青年人：「要打入國際文藝主流，必須用英文寫作，或將作品譯成英文。」<sup>11</sup>為能進入西方主流文藝圈，華人作家必須經歷痛苦的語言轉換過程，他們往往要埋頭苦練、沉寂多年後才噴薄而出，黎錦揚、閔安琪、哈金等便是如此；英文不佳者，則通過翻譯將作品推向主流，嚴歌苓、虹影即是例子。語言練好了，題材選擇自然也必須慎重，因為有了林語堂、黎錦揚等成功的先例，更有張愛玲、於梨華等人的失敗為訓。揣摩中美之間的關係變化，推出不同的題材賣點，從鴉片、小腳到唐人街生活直至政治內幕、人權問題等都是很適合在西方市場兜售的題材。

近年來在美國文壇盛行的文革小說和自傳便是極好的說明，由於六四的影響，中美關係蒙上陰影，美國意識形態再次掀起對中國的政治批判。在這一環境下，張戎、閔安琪、哈金等

人的作品走紅顯然是符合美國意識形態的指向，同時這些作品中又夾雜了比華裔作家更真實的中國體驗。張戎的《鴻》以其傳奇性的家族歷史為背景，描摹了三代中國女勇士，老照片和家譜的排列更增添了故事的真實可信度。而作為共產黨幹部之女的張戎，在文中所透露出的對西方自由、富裕世界的嚮往更令西方讀者獲得地位上的優越感。這種恭維式的敘述和對舊中國的想象既滿足了西方人對東方的探異欲望，也成為當代西方尤其是美國對社會主義中國的批判強有力的證據。哈金的文革小說展示的是另一種風格，冷靜的批判和黑色幽默使他的小說顯得睿智充實，平實的語言、樸素的故事營造的荒誕氛圍更接近西方現代派小說。這些給西方讀者帶來了親近感，而東北小城濃郁的地方氣息和中國特殊時期的愛情故事更誘發了西方讀者的異域想象。文革將愛情而延宕得毫無激情，孔林的漸趨衰弱和曼娜的亢奮竟令他渴望回到前妻身旁，長久等待的結果是如此的荒唐和無奈。痛苦的愛情掩埋在作者優美的筆調中，木基市的風土人情更吸引了諸多西方讀者的眼球，「我們被熟練地引進一個有柿子餅和山楂糖葫蘆的世界，一個瀰漫著菊香的世界。這個方式在莎士比亞的《暴風雨》中富有魅力，也在近代的浪漫故事中奏效（《日瓦戈醫生》和《百年孤獨》）；《等待》來自同樣的簡直不可料及的區域」<sup>12</sup>。

### 三

求生存和謀出路的兩難令海外華人的寫作停滯在某些特定題材上，這種情境是所有少數族裔都會面臨的，他們不願被貼上「族裔」標籤，渴求被平等對待，具有諷刺意味的是，他們首先必須亮出自身的族裔特性才能引起普遍關注。美國越南裔女評論家敏哈（Trinh T. Minh-ha）在《女性、本土和他者》中有這樣一段話很值得我們參考<sup>13</sup>：

如今，我被允許開口說話了，而且我經常被鼓勵著表達我的差異性，因為我的聽眾對這些感興趣，否則他們會覺得被愚弄了：我們不是來聽一個第三世界的成員發表對第一世界的看法，而是來聽那些不同於我們的經驗。

這段話至少透露了這樣兩個信息：1、少數族裔可以說話了，這是走向平等的第一步，體現了多元文化的優越性；2、他們只能言說自己的族裔經驗，第一世界的經驗他們無權言說。多元文化主義的提倡的確為少數族裔提供了表述自我的機會，他們可以和白人一樣表達自己的觀點，他們確實獲得了某種意義上的平等，但表演者必須將自己打扮成純粹的東方人形象，迎合西方人心目中的刻板形象（stereotype）以博得喝彩。發聲的目的本是為了消除刻板形象，獲得理解和尊重，然而為了能夠被聽到，他們卻不得已要誇大甚至歪曲自身的族性特徵，彈唱起古老的民族傳說。

對少數族裔文化差異的尊重實際上已成為一種變相的文化控制，從「大熔爐」到「火鍋」式的多元文化論的美國文化定位，的確讓少數族裔獲得了屬於自己的園地，然而他們必須循規蹈矩地固守自己的地盤，因為「言說的權威」（authenticity）不允許他們越界去講述白人故事，前文所提及的Timothy Mo、於梨華便是先例。中心與邊緣的壁壘依舊森嚴，族裔作家只能在主流允許的範圍內，製造各種奇異的民族畫面，只有這樣才能成為多元文化的樣板得到主流的認可。不可否認，近二十年來美華文學的蓬勃發展和地位提升歸功於多元文化論的提出，而美華作家之所以只能背負中國故事或唐人街往事進軍美國文壇，以辮子小腳、重男輕女、旗袍錦繡、麻將轎子等文化符碼和醜陋的政治內幕吸引西方讀者，不也得歸因於多元文化論的潛在指導嗎？主流的允許和邊緣的迎合使得這些刻板形象不斷得以複製，成為美國主流文化的點綴和修飾，造成多音共生的假象，因此宣揚文化差異和融入主流之間構成了合

謀，而不再是相互抵觸的悖論。

諸多在西方邊緣地帶崛起的薩義德、斯皮瓦克、霍米·巴巴等第三世界知識分子無一不以這種夾縫立場獲得既批判又投合的話語權，他們身處兩種文化的交雜中，同時也位於邊緣和中心的交界處，這一特殊的立足點使他們悠游在更寬廣的世界中。他們沒有身份認同的危機，一向以世界人的姿態自居，以他們純熟而優美的英語在歐美大都會宣揚多元文化理論，卻不曾考慮有一統天下之勢的英語已成了毀滅其它語言自然多樣性的殺手。美華作家也逐漸從早期的文化身份的焦慮狀態中解脫出來，坦然而驕傲地以多元文化為旗幟在邊緣大步前行。從《骨》、《唐老亞》、《喜福會》等作品中可以清晰地感覺到美華作家追尋先人足跡、譜寫華人移民史的強烈願望，帶有明顯的文化尋根特徵。從對民族文化的拒斥到回歸，這之間當然存在很多其它因素，如中國國際地位的上升，華人在西方的傑出表現等都會使海外華人產生對自身民族文化的自豪和訴求。當然，也不可排除他們與薩義德們一樣並不真正關心民族文化，而是利用它們在西方世界獲得某些切身利益的可能。美華作家一方面要投入民族文化的懷抱尋求安慰，另一方面卻又借助統治者的語言來宣揚文化差異，這的確是後殖民時代文化雜交的一大特色，地處邊緣也成為一種優勢的生存形式。

自覺或不自覺地利用自身的文化特性吸引讀者，這是美華作家的一大策略。也無怪乎湯亭亭、譚恩美等人獲得主流文化圈的好評後，趙健秀等要出來指責他們為迎合西方口味，而不惜將自己的民族資源當作商品出賣甚至扭曲。趙健秀的指責不無合理之處，但我們仍需看到主流評論界對少數族裔文學的誤讀和規制，60年代黑人文學通常被看作歷史或社會學文獻，而美華文學同樣也擺脫不了此種命運。金依蓮(Elaine Kim)在她1982年的亞美文學研究的奠基性著作中所指出的<sup>14</sup>：

從事寫作的亞裔美國人並不非得是他們的民族性或種族團體的「典型」或「代表」。沒有誰期望約翰·斯坦貝克或赫爾曼·麥爾維爾去表現或典型化所有白種美國人，或者甚至所有德裔美國人或英裔美國人，只不過由於亞裔美國人對大多數美國讀者而言形同陌路，他們的夢想與表達有時被錯誤地歸總了。

正是在這種閱讀期待下，西方讀者只注意到華美作家的作品的族裔特徵，但忽略了其中豐富的文化混雜意義，這正是海外華人文學需要深層挖掘的內容。本文僅就華美英語作家對中國故事的利用動機和心態進行了分析，指出多元文化論與華美文學發展之間的互動關係，華美作家從不滿邊緣位置到以邊緣為據點進入中心的轉變。早期美華作家為獲得生存與發展，被迫以中國題材吸引讀者：湯亭亭的《女勇士》中表現的對中國文化既無情批判又大幅展現的矛盾心態；黃玉雪、林語堂、黎錦揚等對唐人街種族歧視現實的溫和處理等。進入80、90年代華美作家逐漸淡化認同美國文化的概念，普遍認同「美國華裔」的身份，並化邊緣為優勢，從文化「夾縫人」轉而成為悠游東西方的「世界人」，背依兩種文化獲得更寬廣的話語空間。

#### 註釋

- 1 趙毅衡：〈倉頡之後〉(<http://www.cc.org.cn>)，2002年7月1日。
- 2 湯亭亭的《女勇士》一書出版時，被界定為一本自傳和回憶錄，獲得1976年全國圖書評論界非小說類最佳作品。《中國佬》同樣也是獲得1981年美國全國圖書非小說類最佳作品獎。

- 3 張慧媛：《新世代華裔作家大競寫》選自《世界周刊》第831期，轉引自註1趙毅衡。
- 4 鄭念：《上海生死劫》（1988）、張戎：《鴻》（1991）、巫寧坤：《一滴淚》（1993）、閔安琪：《紅杜鵑》（1994）、嚴君玲：《落葉歸根》（1997）等在歐美大受歡迎。
- 5 余斌：《張愛玲》（北京：中國華僑出版社，1999）。
- 6 見美國華裔文學研究者尹曉煌與於梨華的訪談，引自Xiao-huang Yin, *Chinese American Literature since the 1850s* (Urbana and Chicago: University of Illinois Press, 2000), 169.
- 7 Shirley-Geok-lin, "Assaying the Gold: or, Contesting the Ground of Asian American Literature", *New Literary History* 24:1 (Winter, 1993), 160.
- 8 蒲若茜：〈論當前海外華人寫作及其文化身份〉，《學術研究》，2003年5月，頁111-114。
- 9 叢嫻：〈人的故事〉，《四海》總第4期，頁19-20。
- 10 King-Kok Cheung, "Re-viewing Asian American Literary Studies", in King-Kok Cheung ed., *An Interethnic Companion to Asian American Literature* (London: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7), 19.
- 11 黎錦揚：《旗袍姑娘》（濟南：山東文藝出版社，1999），頁255。
- 12 英國《泰晤士報》文藝副刊評論，引自哈金：《等待》（長沙：湖南文藝出版社，2002），封底評論。
- 13 T. Minh-Ha Trinh, *Woman, Native, Other: Writing Postcoloniality and Feminism* (Bloomington: Indiana University Press, 1989), 88.

\* 本文系2002年度廣東省高校人文社科研究青年項目研究成果之一；項目編號：02SJC750001。美華英語文學主要指美國的華裔作家和用英文寫作的華人移民作家的作品。

李亞萍 女，暨南大學中文系2001級博士研究生。主要從事海外華人文學和比較文學研究。近年來發表的論文主要有〈「垮掉的一代」：歷時性和歷時性〉（《美國文學研究》第1輯）；〈族裔女性的發聲捐捐以《扶桑》和《女勇士》為例〉（《暨南學報》2003.3）等。

---

《二十一世紀》(<http://www.cuhk.edu.hk/ics/21c>) 《二十一世紀》網絡版第十九期 2003年10月31日

© 香港中文大學

本文於《二十一世紀》網絡版第十九期（2003年10月31日）首發，如欲轉載、翻譯或收輯本文文字或圖片，必須聯絡作者獲得許可。